

八、服务承诺

我方保证按以下承诺内容认真履行合同，如有违反，我方愿意接受相应处罚或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我方作为参与延津县住房和城市管理局延津县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项目投标的单位，已充分研读项目相关要求，对项目建设内容、服务期限、质量标准、付款方式及各项配套要求均已完全理解。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保障贵局合法权益，我方郑重作出以下服务承诺，若我方中标，本承诺将作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严格遵守执行：

一、质量保障承诺

1. 我方承诺本项目所有建设内容（含延津县城市生命线系统平台各子系统、数字城管系统升级及数据对接、集成服务等）均严格符合国家现行及行业相关标准规范，确保项目整体质量达标，顺利通过各项验收。
2. 项目建设全过程严格执行质量管控体系，从平台部署、调测到数据对接、设备布设等各环节，均安排专业技术人员进行全程监督核查，杜绝不合格产品、不规范施工及违规操作。
3. 质保期内（36个月），我方对项目涉及的所有货物及服务提供免费质保服务，对因产品质量、施工缺陷或服务问题导致的故障，均负责免费维修、更换或弥补，确保项目长期稳定运行。

二、工期及交付承诺

1. 我方承诺严格按照贵局要求，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签订合同后三日内进场施工，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本项目全部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系统平台部署、设备安装调试、数据对接整合、功能测试等所有工作，确保项目达到验收条件。
2. 我方将提前制定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明确各环节时间节点、责任人及保障措施，合理调配技术团队、设备资源，全力保障工期进度。若因我方自身原因导致工期延误，愿意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3. 项目建设完成后，我方将主动配合贵局组织的验收工作，提前准备好验收所需的各类资料（含施工记录、测试报告、操作手册等），确保验收工作顺利推进。

三、项目实施及集成服务承诺

1. 严格按照项目建设内容完成全部工作：精准完成延津县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服务器转移、设备布设及升级改造，确保7个应用系统（业务指导、指挥协调、行业应用、公众服务、运行监测、综合评价、决策建议）及3个支撑系统（数据交换、数据汇聚、应用维护）正常运行；高质量建设燃气、供水、排水、热力、桥梁政府侧运行监管系统并完成数据对接，实现各专项监测管理要求；顺利将智慧井盖、瓶装液化气等系统数据接入延津县“运管服”平台，同时确保满足物联网传感设备数据对接及市运管服平台联网对接需求。

2. 全面落实集成服务要求，对平台部署、调测，设备安装、调测、数据对接，平台数据对接更新及设备巡查检验等工作进行全流程把控，建立故障排查快速响应机制，确保及时发现并解决各类问题，保障系统稳定运行。

四、售后服务承诺

1. 服务期限内（1年），我方将安排专业售后团队提供全程跟踪服务，定期对项目系统及设备进行巡查维护，及时排查潜在风险，确保项目各项功能正常发挥。

2.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接到贵局故障通知后立即响应，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开展故障处理工作。

3. 问题解决时间：一般故障确保在4小时内解决；若遇复杂故障，将第一时间告知贵局并明确解决时限，安排技术专家全力攻关，最大限度缩短故障影响时间。

4. 质保期内（36个月），除免费质保服务外，我方将定期提供系统升级、技术咨询等增值服务，根据行业标准及贵局需求优化系统功能。

五、人员培训承诺

我方承诺免费为贵局相关人员提供全方位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严格按照贵局指定地点执行。培训内容涵盖系统操作、设备维护、故障排查等核心内容，培训方式采用理论讲解与实操演练相结合的方式，安排经验丰富的技术讲师授

课，确保贵局人员能够熟练掌握相关操作技能及技术知识，培训直至贵局人员完全满足独立操作、维护需求为止。

六、其他核心承诺

1. 我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贵局提供货物和服务，若存在货物质量不达标、服务不到位等缺陷，将主动承担弥补责任，按照贵局要求及时整改，直至满足项目要求。
2. 严格遵守付款相关约定，积极配合贵局完成验收及款项结算相关工作。
3. 我方若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愿意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接受贵局按照合同约定及相关规定作出的处理。

供应商名称：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公司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 2025 年 12 月 30 日